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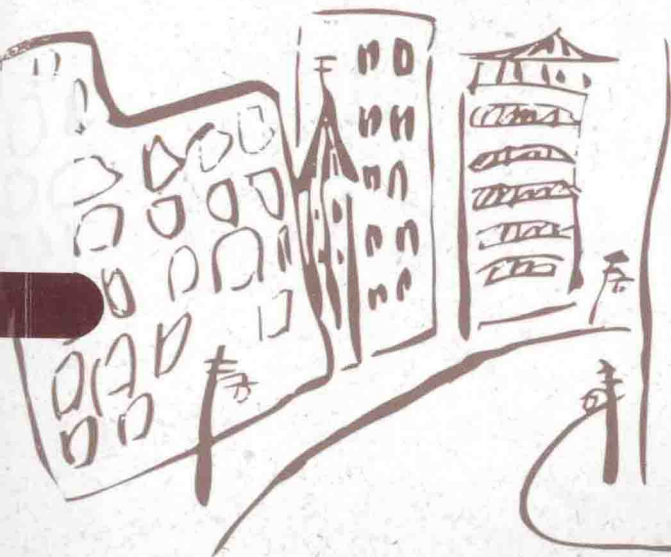
荣获第三届红岩文学奖长篇小说奖

农村的身体能否装入城市的灵魂
离开土地的他们
高楼大厦里可否有一个家

门朝 天开

MENCHAO
TIANKAI

曾宪国 / 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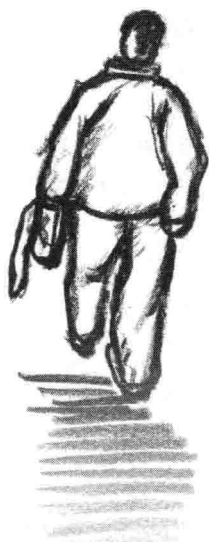


重庆出版集团  重庆出版社

門朝 天開

MENCHAO
TIANKAI

曾宪国 / 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门朝天开 / 曾宪国著. — 重庆: 重庆出版社, 2014.4

ISBN 978-7-229-07761-7

I. ①门… II. ①曾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4)第 065151 号

门朝天开

MEN CHAO TIAN KAI

曾宪国 著

出 版 人: 罗小卫

书名题写: 李 钢

封面绘图: 李 钢

责任编辑: 张立武

责任校对: 刘 艳

装帧设计: 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·王芳甜



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
重庆出版社

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邮政编码: 400016 <http://www.cqph.com>

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制版

重庆东升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

E-MAIL: fxchu@cqph.com 邮购电话: 023-68809452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: 880mm×1230mm 1/32 印张: 9.75 字数: 252 千

2014 年 9 月第 1 版 201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229-07761-7

定价: 29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: 023-68706683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书写与差异

——《门朝天开》序

◎波佩（诗人、评论家）

一部小说的完成意味着作者从一个创作阶段的退场，因为应该获取读者的，是其作品中的文学形象，而非作者本身。对于这样一个貌似玩票（有意或无意间淡化“作家”身份），却有着最真实的专业精神和存在感的小说家曾宪国来讲，更是基于作品之主要——社会生活及文学人物的变迁，在他创作一部作品和创作另一部作品的时候，其实并非同一个人。由此，这样一类作家的写作，区别于常规写作世界的规定和归属感，是没有结局的，而永远在路上。

书写与差异自此诞生，差异性写作展现的是动态的过程，正如曾宪国在书写当下，比如，在《门朝天开》这样一部极尽现实的作品中，要去塑造毛狗狗这样一个文学人物之时，注定了这是一个没有结局的过程。这样的一些个——经由小人物族类所激荡而起的涡流，自然而然地与曾经的文学大流，比如，与“宏大叙事”那种规定的结局与潮流相去甚远。

差异的生成依托书写，而最初的书写结束之后，比如，我们从毛狗狗那“不合法”的归属中，强烈地感受到——另一个差异从隐蔽状态显现——客体面临“差异的差异”的书写，由此激活多种可能性之书写——或许这才是曾宪国小说的性质跟“结局”。所以无论是作者写作的结束，还是读者阅读的结束，那都只是另一个开端。而小说家曾宪国要在这一部作品中去实现的，是某一个时期和阶段中，社会生活逻辑与文学艺术之逻辑达成的妥协或制衡，虽然小说的结局——因为主人公重返乡村的同样不堪，而被无期限悬置。

毛狗狗，作为一个现实题材长篇小说中真实可触碰的主人



公，在他的身上却发生了几多“戏剧性”的遭遇，这样的遭遇诸如中国文化里的“南柯一梦”，或如《石头记》中主人公幻灭的、悲剧的文学性，其中“梦”和“离去”是所有文学性之焦点，而曾宪国又将这种文学意义注入了如此当代性，在社会进程中有独立的呈现与思考。他的悲剧气质不仅不具典型意义，且没有普遍性——如今却成为来自方方面面读者饶有兴趣去谈论的一个小说人物——对毛狗狗这个远去的背影产生浮想联翩，让人不得不掩卷玩味跟沉思。这其中当然能看出作者的匠心独运，和他貌似想要通过这样一个长篇小说，向阅读世界昭示——一个独立小说家眼中的——城市特定人群的生活形态，关乎于对当下某个族类命运的文学感召，和合情合理的思想意识。而这，也正是这部小说的高级所在，生命力所在。同时它还展现了写作与阅读达成的一种完美的、意欲共同去完成一部作品而形成的——双重创作之状态。

有着“二代农民工”身份的毛狗狗来到城市，并不像他的其他同类那样，自开始就有对这个身份的自觉，也不像所有怀揣一个淘金梦、向往城市生活，并把城市身份——即便是一个边缘的、底层的城市人身份，作为奋斗的动力那样——毛狗狗的原初心态，或者说他与城市邂逅的基本构成，却来自于熟悉又陌生的父辈——重刑犯毛铁提供的一个极其偶然的、也是极为尴尬的机遇（富有趣味的是，作为第一代的毛铁，在城市这样一个命运发生地，也并没有和第二代的毛狗狗有一个直接的交接）。因此，或许父亲毛铁尤能代表“第一代农民工”进城后的所有遭遇和尘埃落定，“农二代”诸如毛狗狗们的命运则尚未普遍形成，抑或正在进行时。而在“农二代”诸如毛狗狗这样一个人物命运的自觉意识中，城市并不是他自己真实的属地，或者说“农二代”并不是他想要的配角身份，那么他的经历和经验告诉自己，当代农村或许更为符合他们的心性和他们的目的。这是人物命运的真实归位，尤具文学的合理性。

因此，毛狗狗这个人物形象的发展便有了第二个差异性，那就是，他短暂的城市生活，区别于大多数小说或影视作品中，农民工进城发展乃至于飞黄腾达的故事情节。在这里，依托于



作者对“书写与差异”的理解和运用。有生活、有经验、有良知诸如曾宪国这样的作家，则洞悉到这个命运的形成之初，而非形成的结果，于是具备了诸多文学的想像空间，使得长篇小说这种艺术形式，在曾宪国的放纵和控制下，得到收缩之后显然的无限张力。由此才是真正的现实主义，去掉某些粉饰，基于现实底色，完成纯粹的凝视，和建设丰富的、真实的、合理的艺术想像空间。

多年来，现实主义作品当中的“高大上”“假大空”，一直是我们批判和反思的一个现象，尤其在小说书写中，被狭隘的艺术观念所束缚的写作比比皆是，作家无力捕获瞬息万变的精神流变，在对飞速变化的社会进程的书写中，出现虚妄的自大，不尊重小说人物的发展，其实就是不遵循现实的基本规律与艺术的基本法则，诸多作家自以为能掌控甚或制作结局，有此心态先入为主，而忽略或藐视读者的智商和艺术审美水准，作品显得苍白、平面，艺术感染力一再降级，读写之间出现隔阂。一个典型人物的诞生，是不会出现在作家的空想和力所不逮的现实洞察力当中的，哲人西塞罗曾说，“命运女神不仅自己盲目，而且还使自己所偏爱的人也变得盲目。”这正是事物行进过程中的真实，经历了盲目进入城市的毛狗狗，于结局（也是开始）中已建立强烈的自我意识，因此，作者真实地将他还原到他自身的属地，这个属地不仅是现实的属地，而且也是一个文学意义上的属地，城市际遇，则仅仅是他人生的又一次体验跟认知，以此完成人物形象的升华。

显然，《门朝天开》的思想意识也是具备差异性的。长篇小说这种文学式样有一个共同的特性，那就是有被我们称为思想意识（或思想性）的存在。《门朝天开》的思想性基于它的“悲剧意识”，人物命运的过程和结局，所有的叙述的血肉，皆围绕这个意识而凝聚成主题骨架。城市生活对于主人公来说，诚如一扇方向朝天开着的大门，毛狗狗暂时无法摸寻到进入其中的通道。因此，曾宪国所具备的思想意识，在《门朝天开》中绝不是精确无误的、预先构架的、可以归纳论点的东西——正如骨架绝不是人成年时（诸如“农一代”）强行安装进躯体

里，而是同人的躯体的所有其他部位一起成长的那样，《门朝天开》的思想意识也在发展中，并未成为一种普遍的所谓长篇小说的思想性。因为，思想意识是不确定的、矛盾的——它反映生活本身存在的一切矛盾。小说家曾宪国不是哲学家，而是见证人。但决定《门朝天开》之所以成其为一部不乏优秀品质的长篇小说的各种要素——显而易见，依然溯源于他的思想意识。

在这样一个娱乐化时代，《门朝天开》区别于在制作而不是创作状态下的长篇书写，具备显而易见的差异性书写特质，于阅读世界中，同样也有着良好的艺术审美生长空间。如此这般紧贴当下正在发生的现实，而产生的差异性写作和超前的文学书写意识，遵循现实逻辑规律及艺术逻辑之法则，作品由此彰显出多种文学可能性。从各方面来讲，基于《门朝天开》所呈现出来的文学视界、境界和文学成就，这部作品都不啻为近年来中国文学的一大收获。

重版自序

在我工作的报社附近，有一处通向长江储奇门码头的公路尽头，当地人叫它羊子坝。这里并没有一只羊，而是一块很大的石砾空地。那是上世纪70年代末到80年代初，汽车还不多，难得有在码头上装卸货的车辆在此短暂停留，造出一阵子忙碌的声响，平时一派空寂，只有江声和过往的轮船在天际间躁动。我爱从冗繁的编辑工作中溜出来，来这里面对滚滚长江，遥望对岸的南山，胡思乱想，清醒头脑。

只要我去到那里，就会发现一些从外地来的乡下人，三五成群，或蹲或站，互相叽叽喳喳打听些什么。听附近的住家户说，那里成了人市场。人市是当地人的说法，就是现今的劳务市场。那时，城市与农村之间耸立的墙还没有被政策推倒，农民进城是犯大忌的，凡是无证流动的人统统被称为流民。我在那里听见一个生疏的字眼——“丘二”。何为“丘二”？在能找到的资料上都无从核查。一些更有阅历的人告诉我，以前称当兵的叫“丘八”，是将兵字拆开念，意脚走四方、口吃八方。将人市上找活儿当帮工的人称“丘二”，大概也有此意。解放后，觉得这称谓是一种歧视，便在人们口中消失了。社会上有了做生意的个体户，就是被媒体宣传的万元户，生意做大了要请帮工，因此“丘二”又回到了人们口中，与此同回来的还有人市。个体户请帮工，政策还未明确允许，更何况人市。对改革，一切都在摸着石头过河，人市对与不对，谁也拿不准，当地有关部门也拿不准，又不好取缔，城管人员便以有碍市容观瞻和交通为由，驱散想当“丘二”的人，阻止市场形成。那时，社会以及人们的思想意识，乃至政策都还没有准备好接纳他们的空



间，生存的艰难，被政策的滞后刻写在他们四处逃窜而惊慌失措的脸上。我多次遇见这种让人心惊的场面，同情和怜悯随我的目光追送给四下逃散的背影。但他们没有屈服，他们用周旋的韧劲存活了下来。直到改革开放形势更加明朗，人市才在那里站稳了地盘。

当时的人市格局很简单，雇工的个体户和想当“丘二”的农村人，成为一对共生共荣的矛盾体。劳资纠纷不仅从人市得以窥见，媒体也开始从现实生活中寻找并报道。我也热衷于四处采访，头脑里装了不少有关个体户和“丘二”的原始素材，经过糅合加工，加以想象，写了中篇小说《嘉陵江边一条街》《人市》，分别发表在《当代》和《中国作家》上。这是写第一代进城农民工的遭遇，是我用小说形式关注市井小人物的开始，是我写进城农民工的发轫之作。

时间进入本世纪初，政府专门在储奇门花街子划出一块地，建起了劳务市场，占了一幢大楼整整一层。这市场仅与我们报社一墙之隔，站在办公室过道上，透过窗户都就听见市场里的喧闹。从此，人市更近地进入我的视线。每天编辑闲暇之时，我爱站在窗前听人市的嘈杂之声，任思绪腾飞，想象里面的各色人等，以及正发生和将要发生的事情。这给我很大的乐趣。花街子是条很有意思的小街，饭店、杂货铺、理发店、麻将馆、录像厅、菜市场应有尽有，是我们每天生活要光顾的地方。有了劳务市场，小街更闹热了。想当帮工的农民脸上再没有以前的惧色，公开拿着介绍自己特长的纸片，在市场外的空地，四下找雇主。有时他们要遭到市场管理人员的吆喝，要他们一律进市场交易。他们不愿进去，因为要缴管理费，他们流露出困惑和无奈。

这时期，改革开放愈加深入，市里不少企业改制，下岗人员增多，就业竞争更激烈，再就业成为社会一大难题。我想，他们会到人市里来吗？他们的到来会对进城的农民有着怎样的冲击？于是我把人市当成大社会的缩影，开始了有意思的想象。

时间，修定着政策的不完善。随着政策的开放，农民进城



务工得到有力支持，隔离城乡的墙被政策巨大的力量推倒了，他们以前的梦想变成现实。这时的人市与我作品《人市》的时间已跨过了近三十年，第一代在人市活动的进城农民此时该在何处，我不得而知。现今多是70后、80后，甚至90后的第二代农民工。他们离乡背井进城跟父辈的目的已有了本质的不同。他们有文化，头脑比父辈更灵活。他们进城来所要寻求的不仅是金钱，还有与城里人一样的身份，能够自信而有尊严地活着。但是，他们跟父辈们一样，身份被残酷的城乡二元对立传统观念阻止在了城外，人进了城，灵魂却在城乡结合部游走。我发现他们所处的矛盾比父辈们更复杂了，劳资纠纷外又多了与城里多余劳动力的竞争，还要面对社会上的各种关系。城里人是否用平等的目光看待他们？他们自己的心理为身体的进城作好准备没有？政策对他们的进城是否还有疏漏的地方？他们是怀着美好的愿望拥进城市的，他们动用种庄稼的头脑，使出了并不比种庄稼少的力气来实现自己的梦想，但他们能实现吗？困难又在哪里？如此等等，更增加我想象的兴趣。

举两个真实的事例，一个是人市搬到了我们隔壁，报社的保卫部门专门挨个办公室打招呼，一是要锁好门窗、抽屉，二是看见陌生人进办公大楼要盘查。我想，招呼不外是打给隔壁的。但这些年过去了，报社平安无事。另一个是报社这时来了几个农民工，他们做各办公室的清洁、送报纸书信，或帮各办公室跑跑腿。他们都带有家属，租住在报社家属区偏窄的房子里。尽管没发现有人明显歧视他们，但他们很少主动和我们说话，从不跟人争执，即使每月到办公室来领取工钱，也显得畏畏缩缩。算来他们到报社也有二十来年了，现在已有了小孩，缴了赞助费，小孩在附近小学读书，可是他们仍没有真正融入报社大院里的大众，依然静悄悄地过自己的日子。逢年过节，他们都要回自己的老家，那时段，许多他们帮我们做的事就得靠我们自己了。

他们生活在城市中，生活给了他们许多不顺心，他们仍顽强地在这里拼搏，想拼出一块属于自己的天地，一个可以像城

里人一样生活的家。但这一切十分艰难，无论是在城里人还是在他们自己的意识中，城市只给他们提供了一个暂且栖身之所，他们的家还在农村。因为祖祖辈辈延续下来的根已深深扎入了那块土地，即使他们像风筝飞得再远，魂的线都萦系着那里，那里是他们身心的宅基地。当然回去的人之中有极个别因某种机缘发了财的，但绝大多数被城市消费掉了体力和心力，只有疲惫的身躯和空空的行囊。发了财的衣锦还乡，受到乡邻的羡慕，不得意甚至失意的，回到家乡抚慰身心的创伤。

这就是现实生活的残酷，这就是城乡二元对立的严峻，这就是人们传统观念的冷漠。于是我多年酝酿，三年写出了这部长篇《门朝天开》，目的就是要揭示这些残酷、严峻和冷漠，让人们能清醒地认识这些对社会和谐造成的损害，激发人们从自己的观念意识着眼，跟社会一起，找出合理而妥善的解决办法。

令人欣慰的是，随着社会的发展，进城农民工所遭遇的问题正在逐步得到解决。多年以来，中央在每年岁首都以“一号红头文件”聚焦“三农”，农民工融入城市的问题，已进入了中央文件的表述，有关进城农民工的各种政策文件相继出台，就业、子女入学、住房、社保等等，以前件件艰难，现在一项一项得到改善。

我作品中的毛狗狗们，在我所熟悉的环境中，在花街子，在人市，无处没有他们的身影，但现实生活中却不存在这个人。作品中的那些残酷、严峻和冷漠给毛狗狗心灵造成了重创，迫使他离开了以为能一显身手、干一番事业的城市，惨然地回到大山围困的老家。这种凄风苦雨的遭遇，是我的艺术虚构。但愿现实中的进城农民工过得比他好。回到家乡的毛狗狗，是否被先辈们用血汗滋养的地气治好心灵的创伤，积蓄力气，回到城市，那就要看他会遇到什么机缘了。也有可能，毛狗狗再也不会回到城市，因为新农村的发展更需要他这样有文化、见过世面、经过风雨的人。

再版时，得到朋友们的关爱：诗人李钢欣然题写书名画插图；《红岩》文学杂志首发本书的编辑、评论家波佩写评文；著

名作家阿来、《人民文学》副主编宁小龄、《长篇小说选刊》主编顾建平、《红岩》主编刘阳撰写推荐辞。为他们的辛劳和大力支持，一并表示诚挚谢意！

感谢重庆出版社重新出版这部作品，也给了我这些文字面世的机会。

曾宪国
2014 年春



目 录

上 篇

- 2 | 第一章
| 山坡上的城市
- 22 | 第二章
| 边缘地带“花子街”
- 44 | 第三章
| 城市里“家”的坐标
- 87 | 第四章
| 身份的确认

第一章 | 146
市场的竞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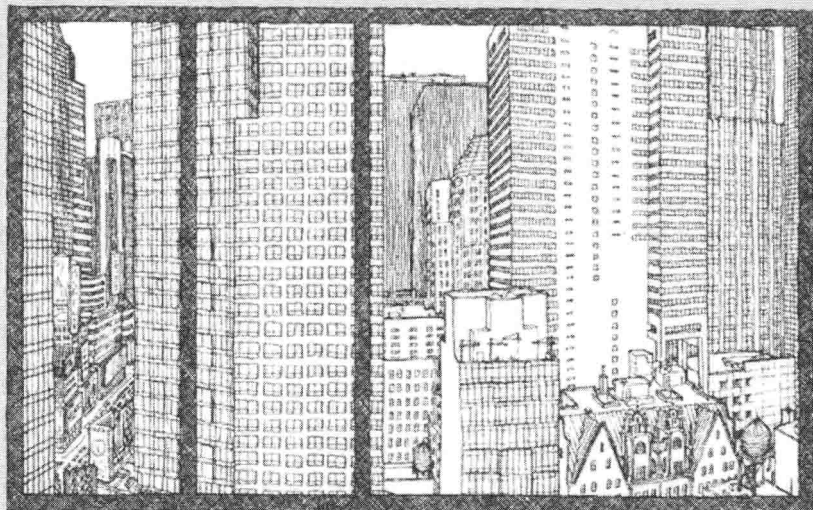
第二章 | 191
永不逝去的亲情

第三章 | 234
心中的蓝图

第四章 | 264
城市与梦

下 篇





上 篇



第一章 山坡上的 城市

半 个 老 乡

太阳快下山的时候，小客轮缓缓驶进长江与嘉陵江的汇合处——朝天门，慢慢靠了趸船，喇叭箱子放出话来，“重庆到了，船停嘉陵江千厮门码头”。

枯坐了大半天沉闷的乘客立刻兴奋起来，船舱里一片忙乱，有取行李的，有提醒不要掉东西的，性急的干脆提起东西站在了过道上。

我一下子莫名地慌乱了，心里咚咚跳，望着忙乱的人却坐在位子上不动，不知该怎么办。

重庆，这座建在高坡上的城市，自我懂事最早听说“北京”后就是它了。现在一见面就给我一个下马威，它气势汹汹地从

舱外向我挤压下来，要我对它服服帖帖。我从没有出过远门，最远就到过县城，那还是和李黑娃一起，跟他父亲去县城讨要修公路的工钱。县城对我来说，大得已叫我惊讶，更没有想到它比县城还大得多。眼前是高入天际的楼房，许多石梯坎从江里伸出来，梯子一样架在这些楼房之间。的确，这座城市的高大和气派，顿时叫我恐慌。

我最后一个走出船舱。有个穿救生衣的水手，眼里透出诧异，一直盯着我，就像我要逃票似的。走在前面的人，踩得金属跳板咣当咣当响，跳板一闪一闪的，闪得我脚步发软，迈不大开。

走到跳板中央我停了下来，回头看小客轮，小客轮在江水里轻轻摇晃，似乎在向我道别，害得我鼻子突然一酸，眼睛圈发烫了。这一别，又不知哪天坐它回龚滩，再坐县上班车回镇上，再走几个小时山路，回到没有一个亲人的家？

太阳躲到了对面楼房后面，从楼房空隙间透过来一条条光带，洒在江上，江面像浮起一层油在熊熊燃烧，蹿起高高的火苗子，我再不走开，就会被火苗子吞噬。两天紧赶慢赶的路程，小客轮吃力地逆流而上，这些难道会跟我来这里后的命运相同吗？我掂掂肩上的挎包，挎包里就两件换洗衣服，然后摸贴胸口袋，里面是身份证和母亲给的八百元钱。现在只有七百元了。这点钱能供我生活多久？心子像悬在半空中，落不到实处。

江水在跳板下闪射着光芒，晃得我眼睛也阵阵发花。我又叉着腿，走过金属跳板，登上石梯坎，战战兢兢地投进重庆城的怀抱。

爬上码头，是个叫朝天门的广场，广场大得让我目瞪口呆。

我们山区难得见一块巴掌大的坝子，坝子属于山下，是风调雨顺、富庶的象征，是生长香喷喷稻谷的地方。这广场比我们那些坝子看来还富有，四周栏杆都是大理石砌的，喷泉向空中喷水珠，哗哗地又洒落在池子里。广场外是个圆花坛，几条马路在这里交汇，车辆川流不息，人来人往，弥漫起杂乱而又迷人的气息。我站在广场上看四周的人，四周却没有谁看我，在这里，我感到了自己的微不足道，甚至还不如那喷洒向空中



的水珠，水珠还反射出落日的光彩，引得无数人观看。

打量通向不知何处的四方路口，何去何从？惶悚再次抓住了我，比下船时更紧更揪心。

母亲说我生下来就鼻子灵，是狗鼻子。那天我从娘胎一出来，三亲六戚来看我，我还没睁眼，在他们手中传递，哭声能揭开房盖，但一回到母亲怀里就乖乖地安静下来。亲戚们都说，怪耶，怪耶，这娃娃会用鼻子认人。我对这陌生的城市的恐慌还没有消失，是我的狗鼻子，帮我找到个叫我心安的人。

在一张石椅上坐着个四方脸的中年人，伸直两条腿，抱着双臂，下巴垂在胸口上打瞌睡。尽管他摆放得很悠闲，一副无视世人的倨傲样子但，离他几步远，我就晓得他是个农村人，不是凭他衣着，是他身上那股烂红苕味。离家的时候，乡亲们见我孤苦伶仃，怕我受外人欺负，多有忠告。李黑娃的父亲再三叮嘱，到了城里，一定要多长个心眼，不要轻信陌生人，特别是城里人。正是这股烂红苕味，才叫我敢坐在他的旁边。

我刚坐下来，那人就开腔了，声音像破锣在我耳边敲响，忽然吓我一跳。他闭起眼睛在问：“新来的？”

我知道他是问我，出于对陌生人的提防，我没理睬。他说：“格老子问你。”

我没好气地说：“看出我是新来的？”

他说：“格老子还用看，就你那样子！”

他又说：“就不怕它吃你，敢来？”

我有些不明白，问道：“你说谁会吃我？”

“还有哪个，格老子重庆城！”

重庆城真像他说的那样会吃人？把我吃了，又会怎么个吃法？我简直无法搞清楚。不过，他这一说，的确使我一怔，难怪下船时，这座城市叫我恐慌。我沉默了。

他笑着说：“吓你的，它倒不吃人，是我会把你吃了。”

他打起一串沙哑的“哈哈”。他这一说，反倒让我放松了，也陪他一阵笑。

他又问：“是哪来的？”

我说：“酉阳。”